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鄭川文
電話：06-6322231分機6136
傳真：06-6350758
電子信箱：ccw0129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007034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703496A00_ATTCH1.pdf、0703496A00_ATTCH2.zip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0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
創意梗圖創作徵選」活動期程調整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6月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
1100068510號函及本局110年5月5日南市教安(二)字第
1100548671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旨揭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該署為全面配合政府防疫政策，原訂於110年6月7日至7
月9日期間辦理梗圖徵稿，延長至110年8月6日(五)截
止，得獎作品預計於110年9月10日前公布。

(二)該署全民線上分享活動自110年5月30日延長至7月30日，
全民票選調整為110年8月9日至8月22日止。

(三)旨揭計畫參賽組分別為國小組(109學年第2學期就讀國小
五、六年級學生)、國中組(國中七至九年級)、高中(職)
組共3組，相關報名訊息請參閱計畫。

(四)檢附旨揭徵選計畫1份。

三、如有意報名者，請於本(110)年7月9日(星期五)下午4時前將參賽作品(每校至多薦送1件作品參賽)寄至本局學輔校安科鄭川文科員收，俾利本局先行辦理初評作業。

四、倘有疑問可洽詢：

(一)如有相關問題，可洽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官室，承辦人：蔡宛箴教官，聯絡電話：07-5525887分機273或278。

(二)本局學輔校安科聯絡人：鄭川文科員，聯絡電話：06-6322231分機6136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